

**高鐵香港段社區聯絡小組  
元朗錦田段  
第一次會議  
會議摘要**

---

**日期：** 2010年3月12日（星期五）  
**時間：** 下午3時正  
**地點：** 元朗大棠路12號光華廣場12樓1205-1207會議室

**出席者：**

鄧錫銘先生	錦田鄉鄉事委員會副主席
謝兆光先生	四季雅苑業主立案法團管理委員會主席
林美琴小姐	四季雅苑業主立案法團管理委員會委員
羅子榮先生	四季雅苑管理服務中心助理物業主任

**列席者：**

陶少琴小姐	元朗民政事務處(錦田)
-------	-------------

**政府部門代表：**

黎國輝先生(聯席主席)	路政署高級工程師/廣深港高速(2)
李偉全先生	路政署工程師/廣深港高速(3)
袁佩鈺小姐	元朗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錦田)缺席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代表：**

譚錦儀小姐(聯席主席)	項目傳訊經理
李永孝先生	高級統籌工程師
周艷芳小姐	一級統籌工程師
李新國先生	高級建造工程師
詹瑞生先生	一級土地事務主任
馮子儀先生	一級土地事務主任
葉麗嫻小姐	一級環境工程師

**缺席者：**

鄧卓然先生	元朗區議會議員
鄧賀年先生	錦田鄉鄉事委員會主席
鄧偉洪先生	錦田鄉鄉事委員會首副主席
鄧英揚先生	錦田鄉事委員會村代表

**會議秘書：** 衛燕薇小姐

## 會議內容

1. **港鐵公司項目傳訊經理譚錦儀小姐(聯席主席)**歡迎各小組成員出席高鐵香港段社區聯絡小組元朗錦田段第一次會議，及介紹各與會成員，並於會上簡介此小組成立的目的及職權範圍。
2. 會議開始前，**四季雅苑業主立案法團管理委員會主席謝兆光先生**要求錄音，並獲主席同意。
3. **港鐵公司一級統籌工程師周艷芳小姐**於會上向各小組成員介紹高速鐵路香港段於錦田路段的工程範圍及因工程所需而將會實施的臨時交通安排(詳見附件一)。
4. **港鐵公司譚錦儀小姐**並表示將出版有關高鐵的工程簡訊，將會派發至各小組成員之屋苑及居民。

(會後記錄：該工程簡訊已於四月中旬派發予各單位及居民。)

## 討論事項

5. **四季雅苑業主立案法團管理委員會委員林美琴小姐**提及在二月二十七日的居民會議上，港鐵公司代表表示，除緊急情況外，運泥車輛將不會行走該屋苑旁的一段錦泰路，並承諾回函作書面確認，詢問何時可發出該函件。
6. **港鐵公司譚錦儀小姐**表示現正內部審批該函件，預計最快本月中可寄予屋苑業主立案法團。
7. **四季雅苑林美琴小姐**表示，高鐵工程期間每小時將有近 160 架次(包括來回方向)的泥頭車行駛屋苑附近的錦田公路，將進一步加重屋苑附近的交通流量及影響居民駕車出入。
8. **港鐵公司高級統籌工程師李永孝先生**表示，所有交通改道及運泥車輛行走路綫均需運輸署統籌及經地盤聯絡小組審批方可實行，故會將其關注反映予有關部門跟進。
9. **四季雅苑林美琴小姐**詢問錦田公路近屋苑車輛出入口天橋附近的路面擴闊工程的資料，並要求運輸署及路政署負責錦田公路擴闊工程之官員出席社區聯絡小組會議。

10. 路政署工程師李偉全先生於會上提供該路段的工程繪圖(詳見附件二), 現估計該行人路段需擴闊約至兩米。李偉全先生表示負責此項工程的路政署梁小姐早前亦已主動與四季雅苑管理服務中心助理物業主任羅子榮先生聯絡並簡介有關情況。李偉全先生並補充, 若四季雅苑管理服務中心希望進一步查詢有關該工程的詳細資料, 可以再聯絡路政署梁小姐。

11. 路政署高級工程師黎國輝先生(聯席主席)補充, 由於該路段有部分工程並不屬高鐵工程範圍內, 非此小組職權範圍, 故建議四季雅苑與道路擴闊之工程人員於其他會議上跟進此事項。

12. 錦田鄉鄉事委員會副主席鄧錫銘先生表示, 因高鐵項目令菜園村的土地以甲級級別賠償, 故要求按同樣的標準賠償受高鐵工程影響的錦田原居民, 並將於下次鄉事委員會會議上提出此項議題。

13. 港鐵公司譚錦儀小姐表示, 有關議題需交由政府相關部門商討, 非聯絡小組職權範圍之內。

14. 四季雅苑謝兆光先生查詢高鐵近四季雅苑一段的施工時間及施工高峰期。

15. 港鐵公司高級建造工程師李新國先生表示, 八鄉工作豎井及相關工程將於本年 7-8 月展開, 而石崗列車停放處及緊急救援站的工程將會在收回及清拆菜園村附近土地後, 即 2010 年底至 2011 年初展開, 而施工高峰期預計為 2011 年中。

16. 會議於下午 3 時 50 分結束。下次會議的日期及地點將另函通知。